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

审核中心监管函〔2024〕12号

关于对签字会计师潘传云、吴益羽的监管函

潘传云、吴益羽：

2023年6月28日，本所受理了深圳博纳精密给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你们作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经查，在执业过程中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一、对发行人主要客户Erecton核查程序执行不到位

招股说明书和审核问询回复显示，LLC PTC Erecton（以下简称Erecton）为发行人贸易商客户，报告期内Erecton及其三家关联方与发行人进行交易，并自2021年成为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境外第一大客户。2020年至2023年上半年，发行人对Erecton及其关联方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分别为321.53万元、645.56万元、2,894.36万元、1,359.6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8%、3.17%、9.42%、7.72%。

本所在第二轮审核问询中重点关注申报会计师针对境

外客户执行的实地走访核查程序，问询实地走访的具体时间及过程。你们回复中称，针对发行人境外主要销售区域，通过现场走访、现场访谈、实地查看的方式对境外客户进行核查，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实地查看客户生产经营、仓储、办公等场所，查阅相关业务交易、财务等资料。经查，项目组主要是在Erecton办公地点通过访谈方式进行核查，在Erecton办公地点观看仓库监控视频并拍照，未对其仓库进行实地查看。

在发行人对Erecton及其关联方2022年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且相关收入对发行人影响较大、Erecton为发行人主要贸易商客户且频繁变更主体与发行人交易的情况下，项目组虽已赴境外对Erecton进行实地走访，但仅通过在办公地点访谈、视频监控查看Erecton仓库的方式进行走访核查，未对其仓库进行实地走访核查；项目组虽已对Erecton终端客户的部分仓库、生产线进行实地走访，但对终端客户的走访照片中均未能识别出发行人产品。综上，你们对发行人向Erecton销售真实性的核查不充分，核查程序执行不到位。

二、未对走访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形进行审慎核查

审核问询回复显示，Erecton关联方鄂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泰科技）主要从事原料药、医药包装材料等产品的国际贸易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鄂泰科技累计销售金额为943.54万元。项目组于2023年2月对鄂泰科技进行实地走访。经查，走访照片显示鄂泰科技办公室大量堆放某品牌鞋盒，与其业务性质描述存在差异，未见你们在尽

职调查过程中充分关注该异常情形，并采取进一步核查措施，核查程序执行不到位。

综上，你们作为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未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01号——注册会计师的总体目标和审计工作的基本要求》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对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主要贸易商客户进行充分核查，核查程序执行不到位，且未对实地走访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形保持职业怀疑并采取进一步措施进行审慎核查。你们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以下简称《审核规则》）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审核规则》第七十二条、第七十四条的规定，本所上市审核中心决定对你们采取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你们应当引以为戒，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行业执业规范及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切实提高执业质量，审慎发表专业意见，保证招股说明书中与自身专业职责有关的内容及出具文件的真实、准确、完整。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2024 年 8 月 9 日